

追逐性別的平等

編號： 2

性別是天生的，也許它決定大多數人的會做的事或是天生的一些能力，但那不是全部，也不應該因為這樣而有不公平的對待，承諾性別平等，你我都有責。

「是個女的啊…唉，可惜了！刷掉吧！」「是啊！她是這批面試裡最好的，可惜是個女人，看這年齡指不定進來還要請育嬰假，這得多麻煩啊！」在這個推動性別平等的時代，這些話不算少見，即便性別平等已然列入法律項目，但是普遍社會上性別歧視卻還是存在著，只是很多時候，人們都將行為上的歧視改成精神上的歧視。

葉語萍，一位女性，現今 25 歲，她是資訊工程系的高材生，是一個很熱愛資訊工程在這個領域很有能力更在資訊類比賽多次拿到大獎的人，然而，如此優秀的女生她在畢業後卻始終找不到工作，原因是在這個行業裡女性是很容易受到不合理的歧視，即使她有再好的簡歷或是能力，公司高層往往看向性別欄都是刷掉，周圍的家人及朋友都勸她說：「你還是放棄吧！這個行業根本沒人會錄用你的。」甚至去了同學會以前同學的無情地嘲笑她說：「成績再好還不是一樣找不到工作，誰讓你是個女的。」葉語萍全部都忍受下來，因為她總覺得既然她自己是有能力的，那總會有公司肯錄用她的，畢竟天生我材必有用啊！果不其然，她終於在一家中小型企業成功被錄用為資訊工程師，那時她想著，她終於可以發揮自己的專長靠自己的能力賺錢了！但是她不知道即將進入職場的她，只會有更大的考驗。

「語萍，你進入公司都已經半年了，怎麼這個薪資還比你們公司最近才剛入職的小張少啊？」葉語萍低下頭沒多說甚麼，自從進公司以後她就深刻體會到，同事言語的嘲笑，上司明裡暗裡的歧視，生活並沒有如她所想的一樣變得順遂，反而她每日忙得如無頭蒼蠅，消瘦了些，受了委屈卻沒有時間哭，半年下來她早已對公司沒有任何期望了，剛開始的她以為只要努力做好每件事向每個人證明她是有能力在

這個行業脫穎而出就好了，但別說改觀了，同事反而以女生心比較細或是新人應該要更了解公司整體事務運作等為由，將各種不是她工作範圍的雜事丟給她，而實際跟資訊工程相關的工作她卻沒有碰到多少，直至後來她甚至間接得知，她會被錄用不過是因為性別工作平等法的建立，因其議題備受重視且政府嚴格查核，而公司為了避免麻煩才讓她來工作的，然而，所有人都覺得她一個女生做資訊工程能多好？甚至結婚生子都會給公司造成麻煩，而葉語萍就因為是個女生，所以飽受上司同事對她做的精神心理上的折磨，但是她怕父母擔心，她也沒敢說出來，就這樣忍受自己專業才能被漠視的待了半年。

這天，媽媽問起葉語萍才吞吞吐吐地說出實情，葉媽媽恨鐵不成鋼的看著自己女兒，氣著說：「現在都什麼時代了！你又不會做得比別人差，怎麼會傻到忍受這種不公平待遇呢？」「但…如果投訴，也許公司裡的人會更討厭我啊！」「法律創造出來就是為了保護人民，我們去跟相關單位舉發投訴，現在這個議題一直很受大眾關心，政府單位也很重視性別平等的議題，畢竟社會上這樣的例子實在是太多了，所以你不要怕，法律一定會保護我們，讓我們受到最安全的待遇。」在葉媽媽的勸說之下，葉語萍才勇敢提出辭呈，更向相關單位舉發，性別工作平等的相關議題再次登上熱搜備受關注。

現在的葉語萍新進一家小企業擔任資訊工程師，在這裡雖然沒有豐厚的薪水沒有像頂級企業那樣的員工設施或是福利，但是這裡的同事與老闆都很友好，女生也不會受到不公平待遇，他們有育嬰假有生理假，他們的薪水從來只看工作能力與實際業績，沒有性別上的差距，而她終於可以昂首闊步的帶著自己的專業，自信的邁向人生下一步，後來她也加入性別平等相關協會，除了幫助曾經也受過這種苦的人以外，她也會到處宣傳及演講性別平等的重要性，而那家企業也受到重懲，接受人民的討伐，人應該要適度地爭取自己應有的權利，權利不是貪婪自私的奪取，而是讓自己生活的更好成為更有能力的工具。

在社會中，許多人也曾因為性別而無法從事自己真正喜歡的事業

又甚至是在職場裡備受欺凌，故事中，葉語萍的職業是資訊工程師，而資訊工程的相關職業給多數人的印象都是由男生擔任，事實也是如此，在求學階段跟資訊工程相關的科系男女比例的懸殊就很明顯，雖然這類工作大多數可能都是男生喜歡或擅長，但在這類職業裡也是有相當有成就又很熱愛得女性，葉語萍正是因為喜歡又擅長資訊工程，所以才能堅持在這個行業認真發展，即使後面受到如此多的不公平待遇，但是對她而言，這是她喜歡的工作，也是她最擅長的領域，如果不是這個行業，那她還能做甚麼？這樣的處境或是想法在現實也有很多人發生，比如男護士、女機長、女建築師、男幼保人士、男家政服務人員等等，這些職業上所發生的性別刻板印象及性別歧視都是很常見的例子，在社會上這些確實不算常見，而人們很自然地就會有性別刻板印象，才會對這些人產生排斥、不信任等情緒進而進行言語攻擊、霸凌等作為，在葉語萍周圍的大學同學或是同事的作為就很明顯。

對於一家企業、公司、機構而言，除了一些行業多數都是女性任職以外，女性普遍在職場都會被認為是累贅，因為社會普遍上男性工作者的能力會高於女性工作者，無論是思維方向、學習能力、處事能力或是體力都是如此，除了這點以外，女性工作者會有生理期、育嬰假等問題，又或者因為要回歸家庭而辭職造成公司損失產生職缺等，在面對如此多種問題情況下，企業為了謀取最大利益，自然不會希望自己的公司有太多的女性工作者，所以許多求職公告上都會在性別條件上設為男性，或是女性也可入職，但薪水及員工福利會低於男性也不容易有升職機會，被高層打壓外，也可能會像故事裡的葉語萍一樣連同事都會欺負你，一件極為荒謬的事，在這個人類所創的世界裡，一切盡顯得理所當然，更甚至連女性都忍受這種行為對下一代的教育也是如此。

台灣在二〇〇二年創立並實施《兩性工作平等法》，在二〇〇八年改為《性別工作平等法》，台灣有太多的例子顯示著性別上的差別待遇，重男輕女的傳統觀念以及對於職業的刻板印象，造成許多人損

失了自己應有的權利甚至受到傷害。有許多人認為性別平等之相關法律都跟女性有關，實則不然。確實內容有大家比較知道的育嬰假等相關跟女性較為相關的法條，但像第二章性別歧視之禁止、第三章性騷擾之防治等章節法條都是男女皆有受到保護的，畢竟也曾經發生過，職場中男性被性騷擾或是前面提到男護士、男幼保師不太被接受等情況，所以為了保護這些人在職場上應有的基本權利，由民間團體推動，再由政府立法，今日的我們才得以有如此完善的工作環境，而我們也可以更自由的選擇自己想要的職業並有機會證明自己。

法律約束的是人的外在行為，而人內心的精神想法只能由道德定奪，時至今日，台灣的工作環境在性別問題上已經解決許多，但是大眾內心的刻板印象確是難以消散，比如女生自願當兵，大多數的人肯定不看好，再比如，如果遇到男護士，大眾的心理反應大概會是錯愕並感到不安，所以法律約束了人的外在行為，並保有這些工作者應有的權利，剩下的傳統觀念，還是只能靠這些人適應這些狀況並利用自己的能力去證明，來讓大眾對於這些傳統觀念改觀，雖然過程一定會感到艱辛、挫折，但相信可以克服這些問題的人，他的能力與態度一定是備受肯定的也一定可以更上一層樓。

人的內心想法有時會很固執有時又很容易被外在環境影響，人應該要在適時的情況下適時的改變自己想法，傳統觀念是很難一夜就改變的東西，但我們可以時刻叮嚀自己不要有過度的刻板印象，有時接受新的觀念或是想法也可以促使自己進步，更何況如果一個我們不願意改的傳統觀念是會傷害到人的話，那這種危害社會風俗的事情更應該有所改變並避免，自己的身心靈都改到自由開闊的同時也請務必別忘記自己的自由是不能傷害到別人的自由及權利，所以人們在關心社會性別平等的狀況的同時，也別忘記審視自己是否做了不當的行為或是有了不當的想法，讓社會邁向更好的未來。

性別平等我們常常掛在嘴邊，但是也要好好執行，期望我們的下一代下下一代，在這樣的社會教育環境中可以讓他們充分學習到更平

等更自由的年代並且完全屏除這些只需要留在歷史的傳統觀念，性別是我們與生俱來的，雖然現在有所謂的變性手術，但那畢竟是後天的，如果可以不妨嘗試與其一味地嫌棄自己的性別不如跟它相處看看，嘗試理解並喜歡，性別是特殊而珍貴的，它並非是拿來當藉口的，擁有平等的性別觀，是我們應當要有的，承諾性別平等，你我都有責。